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核查意见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事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的核查意见

与会委员经审议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实施完毕，同意公司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首次及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41.00 元/股调整为 29.27 元/股；首次授予部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22,000 股调整为 450,800 股，预留授予部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29,500 股调整为 181,300 股。

二、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有关规定，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5,2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预留授予部分获

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9,6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同时，根据公司经审计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以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对应的考核年度（2025 年度）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所涉 7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共计 494,9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作废，其中首次授予部分涉及 62 名激励对象的 425,6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涉及 13 名激励对象的 69,3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